

台南市玉井國中導護志工訓練計畫及考核獎勵措施

一、依據：

本校交通安全年度計畫實施要點辦理。

二、目的：

- (一) 發揮「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精神，共同維護學童上放學安全，減輕教師導護負擔。
- (二) 愛心導護成員採自願參加方式，純為義務性服務，以一學期為原則，得志願繼續擔任者為永久義工。
- (三) 按成員意願，由安排輪值的時間和交通崗位。
- (四) 訓練志工具備交通安全常識、基本動作及反應訓練。
- (五) 獎勵本校辦理導護志工服務績優人員。

三、導護志工工作實施要點：

每週一至五下午 16：50-17：05 於大成路與民族路口處站導護。

四、訓練時間：

每學期期初舉辦相關教育訓練研習或由資深導護志工教導新進志工相關注意事項。

五、考核獎勵措施：

- (一) 每學期初頒發聘書。
- (二) 每年校慶時頒發感謝狀獎狀乙紙。

六、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